
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

医疗机构 第一名称	深圳爱康国宾科发门诊部		
法定代表人 (主要负责人)	张华乐		
拟发布的广告 诊疗科目	全科医疗科/内科//外科/妇产科；妇产专业/眼科/耳鼻咽喉科/口腔科（牙椅 7 张，不含口腔种植专业）/急诊医学科/医学检验科/医学影像科；X 线诊断专业；超声诊断专业；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		
广告发布 媒体类别	报纸、期刊、户外、印刷品、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 声音）	0 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 26 号，2006 年 11 月 10 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01253301095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（自 2025 年 6 月 6 日起，至 2026 年 6 月 5 日止）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粤（B）广[2025]第 06-06-860 号			

- 注：1、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；
2、本广告审查证明不对网址链接的内容进行审查。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3、网络媒体上发布的内容必须严格遵守《广告法》、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等有关规定，不得违规发布禁止的内容。



申请受理号_____

广东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5 年 6 月 4 日

医 疗 机 构 情 况	第一名称	深圳爱康国宾科发门诊部		
	地 址	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中区科苑路科兴学园 B 栋 B3 单元 4 楼整层		
	机构类别	综合门诊部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PDY51056-244030517D11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张华乐		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 影视 ☐ 广播 ☒ 报纸 ☒ 期刊 ☒ 户外 ☒ 印刷品 ☒ 网络 ☐ 其它-----		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抖音、快手、小红书、淘宝、京东、美团、爱康官网、有赞、支付宝、口碑、爱康体检宝 APP、拼多多、高德、大众点评。				
深圳爱康国宾 科发门诊部 深圳爱康国宾科发门诊部 电话:0755-86039222 全科医疗科/内科//外科/妇产科;妇产专业/眼科/耳鼻咽喉科/口腔科(牙椅7张,不含口腔种植专业)/急诊医学科/医学检验科/医学影像科;X线诊断专业;超声诊断专业;心电诊断专业/中医科 (医疗机构盖章) (审查机关盖章) 行政许可专用章				

- 注： 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应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。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4、申请审查时需提交本文书一式 2 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